

证券代码：600579

证券简称：天华院 公告编号：2017-049

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于2017年7月3日起停牌，经与有关各方初步论证和协商，该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10日起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，2017年7月8日公司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8）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3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1个月。2017年7月15日公司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7-020）。2017年7月22日公司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7-021）。2017年7月29日公司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7-022）。

2017年8月3日公司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3），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8月3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。2017年8月10日公司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7-024）。2017年8月17日公司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7-025）。2017年8月24日公司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7-026）。2017年8月31日公司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7-031）。

2017年9月2日公司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7-032），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9月4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。2017年9月9日公司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7-034）。2017年9月16日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7-039）。2017年9月23日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7-045）。

2017年9月13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

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，并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0 月 3 日起继续停牌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两个月。2017 年 9 月 29 日，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》。

2017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8）。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0 月 3 日起预计继续停牌不超过 2 个月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并已与境内、境外标的资产签署《重组框架协议》。同时相关中介机构的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各项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之中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并继续抓紧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工
作，待相关工作完成后，公司将及时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及时复牌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0月14日